

项目编号：SXZM-DY-2026112

法院办公场所租赁项目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陕西正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七月

目 录

第一章 单一来源采购邀请函	1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4
第三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15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	16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20

第一章 单一来源采购邀请函

西咸新区空港新城云悦置业有限公司：

陕西正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陕西西咸新区人民法院的委托，拟对法院办公场所租赁项目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进行采购，现邀请贵公司参加该项目的协商。本次采购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在保证项目质量和双方商定合理价格的基础上进行采购。

项目概况

法院办公场所租赁项目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采购文件获取时间内将单位介绍信及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的扫描件发送至 sxzmxml@163.com 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6 年 07 月 29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SXZM-DY-2026112

项目名称：法院办公场所租赁项目

采购方式：单一来源

预算金额：7,514,600.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法院办公场所租赁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7,514,6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7,514,6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1-1	房屋租赁服务	房屋租赁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7,514,6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法院办公场所租赁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应为中小微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法院办公场所租赁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直接参加协商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明及其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他人参加协商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委托书（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2）信用记录：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页面跳转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3）供应商参与单一来源采购协商的承诺函。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6 年 07 月 28 日至 2026 年 07 月 28 日，每天上午 08:30:00 至 12:00:00，下午 12:00:00 至 17:30:00（北京时间）

途径：采购文件获取时间内将单位介绍信及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的扫描件发送至 sxzmxml@163.com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6 年 07 月 29 日 09 时 3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地点：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科技二路 71 号竹园天寰国际 1807 室

五、开启

时间：2026 年 07 月 29 日 09 时 3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地点：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科技二路 71 号竹园天寰国际 1807 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陕西西咸新区人民法院

地址：陕西省西咸新区空港新城俊采大街17号

联系方式：029-32207010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正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科技二路71号竹园天寰国际1807室

联系方式：029-88855325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陶艳双、刘宝元

电话：029-88855325

陕西正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07月27日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一、名词解释

- ✧ 采购人：陕西西咸新区人民法院
- ✧ 监督机构：同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
- ✧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正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 供应商：西咸新区空港新城云悦置业有限公司
- ✧ 成交供应商：由协商小组推荐并经采购人确认的供应商

二、合格的供应商

1、合格供应商

(1) 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提供有效存续的企业营业执照（副本）/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专业服务机构执业许可证/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自然人身份证明；

(2) 基本资格条件：提供《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供应商应对承诺内容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经调查核实为虚假承诺的，视同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违法行为，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追究相应责任；

备注：不提供《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的供应商需提交如下资格证明文件：

①财务状况报告：提供具有经审计资质单位出具赋码的完整 2025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开标前六个月内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以上三种形式的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

②社保缴纳证明：提供开标时间前 6 个月内任意时段的缴纳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③税收缴纳证明：提供开标时间前 6 个月内任意时段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除印花税、个人所得税外任意税种），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④履行合同承诺函：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⑤无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3)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

商应为中小微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供应商为中型、小型、微型企业的，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4)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直接参加协商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明及其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他人参加协商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委托书（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5) 信用记录：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页面跳转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6) 供应商参与单一来源采购协商的承诺函。

2、参与本项目协商的费用

无论协商结果如何，供应商自行承担参加本项目的相关全部费用。

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1、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构成

1.1 单一来源采购邀请函

1.2 供应商须知

1.3 采购内容及要求

1.4 合同主要条款

1.5 响应文件格式

2、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等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与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有不一致的，有澄清的部分以最终的澄清更正内容为准。

3、响应截止时间的顺延

为使供应商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修改或澄清内容有充分的时间进行补充修改，采购

代理机构可视具体情况依法决定是否顺延响应截止时间，响应截止时间顺延的，应在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

4、其他事项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等。如供应商没有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响应文件没有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其响应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

5、解释权归属

本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代理机构。

四、响应文件的编制

1、响应范围及文字、计量单位要求

1.1 供应商应当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所列的所有内容进行响应，如仅响应部分内容，其响应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

1.2 无论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是否要求，供应商所投服务及伴随的货物和工程均应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

1.3 响应文件应使用规范汉字书写（专有名词须加注中文解释），并采用通用的图形符号，不得出现与常规书写格式不符的内容。

1.4 除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响应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2、响应文件的组成

供应商应完整地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及要求编写响应文件，对其响应文件的真实性与准确性负责，成交后，其响应文件将作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3、协商报价

3.1 协商报价是指完成此次项目的所有费用，以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内容和要求作为依据。

3.2 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的报价一览表上，标明完成本次服务且验收合格的所有费用。

3.3 协商报价须包含招标代理服务费。

3.4 货币：人民币；单位：元（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3.5 报价一览表应有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的签字。

3.6 合同价格：经协商小组确认的供应商的最终报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受外汇汇率及市场价格变化的影响。

3.7 凡因供应商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阅读不深、理解不透、误解、疏漏或因市场行情了解不清造成的后果和风险均由供应商自负。

3.8 供应商不得以低于成本的报价参加协商。当协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或者某些分项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可要求供应商在规定的期限内提供书面文件予以解释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否则，协商小组可以取消供应商的成交资格。

4、协商保证金

4.1 本项目不要求交纳协商保证金。

5、响应文件的有效期

响应文件有效期为自响应文件递交之日起算九十（90）个日历日；有效期短于规定的有效期，视为无效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有效期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

6、响应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6.1 供应商须依据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内容和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

6.2 响应文件的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均需打印或用不褪色的蓝（黑）墨水填写，注明“正本”“副本”字样。统一装订、编码，在每一页的正下方清楚标明页码。

6.3 响应文件份数：本次需提交响应文件共叁份，其中正本壹份，副本肆份，报价一览表壹份，电子版（U 盘）壹份（电子版的内容：①word 版响应文件；②响应文件正本签字盖章后的 PDF 格式扫描件，与正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6.4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指定的页面落款处，必须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加盖供应商公章或签字。

6.5 如果发生正本与副本或电子版本不一致的情况，以正本为准。

6.6 供应商名称应填写全称，同时加盖公章。

6.7 响应文件的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在改动处旁签字方为有效。

6.8 响应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6.9 响应文件中要求加盖供应商公章的部分，如供应商加盖投标专用章的，响应文件中需要提供公司公章对投标专用章授权的相关证明材料。

五、响应文件封装、递交

1、响应文件的封装及标记

1.1 响应文件封装：

1.1.1 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正本、所有的副本、电子版本及报价一览表分别单独密封在封袋中（封袋不得有破损），封袋应加贴封条，并在封线处加盖供应商公章。

1.1.2 所有响应文件外层包装（包括所有响应文件的密封袋/箱）须标明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供应商名称及“正本”、“副本”、“电子版本”、“报价一览表”、“请勿在_____（开启时间）之前启封”字样。

1.1.3 报价一览表除在响应文件内装订外，应再制作一份单独密封在封袋中。单独递交（该单独密封报价一览表的报价必须与响应文件正本中的报价一览表报价一致，若不一致，则按单独密封的报价一览表为准）。

1.2 如果响应文件未按上述要求封装及加写标记、误投或过早启封，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并退回给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对响应文件的误投和提前启封概不负责。

2、响应文件递交

2.1 供应商必须在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将全部响应文件递交至采购代理机构。

2.2 采购代理机构在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只负责响应文件的接收、清点、造册登记工作，并请递交人签字确认，对其有效性不负任何责任。

2.3 采购代理机构在宣布递交响应文件时间截止之后，拒绝接收任何人送达、递交的响应文件。

2.4 无论供应商成交与否，其响应文件恕不退还。

3、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3.1 供应商必须在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的递交截止时间之前递交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在截止时间后拒绝接收任何响应文件。

3.2 采购代理机构因采购人推迟截止时间时，应以书面（或传真）的形式通知供应商；在这种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和供应商的权利和义务将受到新的截止期的约束。

4、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4.1 响应文件递交后，如果供应商提出书面修改和撤回响应文件要求，应在截止时间之前以书面形式送达采购代理机构。

4.2 供应商修改响应文件的书面材料，须密封送达采购代理机构，修改或补充的内容应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密封、标记，并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4.3 撤回响应文件应以书面（或传真）的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如采取传真形式撤回响应文件，随后必须补充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署的要求撤回响应文件的正式文件；撤回响应文件的时间以送达采购代理机构到达日戳为准。

4.4 在截止时间后到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的有效期满期间，供应商不得撤回其响应文件；

4.5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不得对其响应文件作任何修改。

六、协商、澄清、成交

1、协商

1.1 采购代理机构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协商；协商大会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协商小组、采购人代表、监督机构及有关工作人员参加，响应参加协商的代表应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供应商派代表参加协商大会。

1.2 为确保协商工作公开、公平、公正，依法成立协商小组。协商小组由采购人及有关专家组成，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少于协商小组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专家名单由有关人员在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协商小组成员应当遵守并履行下列责任和义务。

1.2.1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认真负责地履行职责，审查响应文件是否符合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要求，并作出评价。

1.2.2 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有关事项作出解释或澄清。

1.2.3 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要求和协商标准进行协商，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1.2.4 对协商过程和结果以及供应商的商业秘密保密。

1.3 本次协商小组成员共5人，其中采购人代表须持有本单位授权委托书。协商小组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独立进行评审工作。

1.4 由供应商代表和监标人共同查验响应文件密封情况，确认无误后拆封，采购代理机构指定专人负责将供应商的名称、项目名称、协商价格记录，并存档备案。

当第二次报价全部超过财政预算限额或均低于公认的制作成本时，协商小组有权决定是否协商失败或进行第三次报价。当第三次报价若超出财政预算，且采购人又无力支

付，协商小组有权决定协商失败。

1.5 评审时，响应文件中出现下列情况，修正原则为：

1.5.1 报价一览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为准；单独密封的报价一览表与响应文件正本的报价一览表(报价表)不一致，以单独密封的报价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1.5.2 协商报价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1.5.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单独密封的报价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1.5.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响应文件的报价，经供应商同意后，调整后的报价对供应商起约束作用。如果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1.6 报价后，直到向成交的供应商授予合同为止，凡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协商的有关资料及被授权文件等内容，协商小组成员均不得向供应商及与协商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2、响应文件的初审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资格评审标准：

资格审查评审标准

序号	资格审查项	通过条件	备注
1	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	提供有效存续的企业营业执照（副本）/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专业服务机构执业许可证/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自然人身份证明； 评审依据： 供应商是法人或其他组织的应提供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供应商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2	基本资格条件	提供《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供应商应对承诺内容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经调查核实为虚假承诺的，视同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违法行为，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追究相应责	

序号	资格审查项	通过条件	备注
		任； 备注：不提供《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的供应商需提交如下资格证明文件： ①财务状况报告：提供具有经审计资质单位出具赋码的完整 2025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开标前六个月内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以上三种形式的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 ②社保缴纳证明：提供开标时间前 6 个月内任意时段的缴纳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③税收缴纳证明：提供开标时间前 6 个月内任意时段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除印花税、个人所得税外任意税种），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④履行合同承诺函：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⑤无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评审依据：响应文件中所附材料为准。	
3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应为中小微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供应商应为中型企业或小型、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供应商为中型、小型、微型企业的，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评审依据：响应文件中所附材料为准。	
4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直接参加协商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明及其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他人参加协商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委托书（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	

序号	资格审查项	通过条件	备注
	授权委托书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评审依据：响应文件中所附证明材料原件为准。	
5	信用记录	供 应 商 不 得 为 “ 信 用 中 国 ” 网 站 (www.creditchina.gov.cn) 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页面跳转至 “ 中 国 执 行 信 息 公 开 网 ” http://zxgk.court.gov.cn/shixin/) 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提供《供应商信用记录书面声明函》(按格式填写，提供原件)。经查，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记录的“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记录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评审依据：响应文件中所附证明材料原件及网查信息为准。	
6	供应商参与单一来源采购协商的承诺函	符合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 评审依据：响应文件中所附证明材料原件为准。	
备注：以上资格证明材料需提供合格有效的证明材料，证明材料提供不全或签字盖章不符合要求的，均属于未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提供证明文件，不得通过资格审查。			

2.1.2 符合性评审标准：

符合性审查评审标准

序号	符合性审查项	审查标准	备注
1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名称与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一致	
2	响应文件的签署、盖章	响应文件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要求签字、盖章	
3	响应文件份数	应符合“供应商须知”规定的正本、副本、电子文件数量	
4	报价唯一	报价唯一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不得提交选择性报价	

序号	符合性审查项	审查标准	备注
5	报价不得超过最高限价	报价不超过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的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	
6	服务期	应满足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要求的服务期	
7	协商有效期	应满足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的规定	
8	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响应程度	要求实质性条款全部响应，不能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9	商务条款偏离表	完全理解并接受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商务条款要求的描述	
10	无其他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或法规明确规定响应无效的事项	没有不符合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的被视为无效响应的其他条款	
备注：以上符合性审查时未通过的，不得进入后续评审环节。			

3、澄清

3.1 协商小组有权就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要求上述步骤评审合格的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将有关澄清、补正、说明的内容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3.2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响应文件作为协商的依据，澄清、补正、说明的内容只作为协商参考；协商澄清时供应商只作说明和解释，不得借此对协商报价、交货期、主要技术指标等实质性内容做任何修改；如澄清、补正、说明的内容与响应文件内容有重大相悖或矛盾，将被认定为无效文件。

3.3 供应商对响应文件的澄清不得改变协商价格及实质内容。

4、协商方法

4.1 协商原则：协商小组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与单一供应商就商务、技术和价格等进行协商。协商确定的最终价格及服务不能满足采购人要求的，采购人及协商小组将保留最终放弃本次协商的权利。

4.2 协商程序：协商开始前将由监督人员和供应商代表或其推选的代表当众检验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密封情况，确认无误后方可进行拆封、协商。由协商小组成员与供应商进行协商。

4.3 协商步骤为：第一次报价---协商---第二次报价---评审推荐成交供应商。

4.4 协商说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组织专家和采购人代表成立单一来源协商小组与供应商确定合理的成交价格并保证采购项目质量。采购情况记录应当由单一来源协商小组签字认可。

5、成交

5.1 采购代理机构在协商结束后一个工作日内将协商报告送达采购人，采购人在收到协商报告后四个工作日内，按照协商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同时书面复函采购代理机构。

5.2 采购代理机构收到采购人“成交复函”后一个工作日内，发布“成交公告”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七、签订合同

1、成交后，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洽谈合同条款，并于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5日内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和中标人的响应文件（包括评标中形成的澄清文件）作实质性修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及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均作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2、采购人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3、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单位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八、招标代理服务费

1、招标代理服务费参照国家计委颁发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和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厅颁发的《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的有关规定执行。

2、招标代理服务费按约定由成交供应商支付，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须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

3、招标代理服务费账户信息：

户名：陕西正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高新科技支行

账号：170455461

九、信用担保及信用融资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和《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文件精神，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在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含各市分平台）自主选择金融机构及其融资产品，凭政府采购中标（成交）通知书或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提出融资申请。

十、其他事项

1、当最终报价若超出财政预算，且采购人又无力支付，协商小组有权决定协商失败。

2、成交供应商确定后，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拖延或拒签合同的，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并承担由此引起采购人的一切损失及后果。同时报请监督机构予以通报，禁止其进入政府采购市场。

3、“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ccgp.gov.cn)为供应商信用信息查询渠道，如果供应商被查实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已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其响应文件无效。信用查询由代理机构在开启现场查询并将打印查询记录作为证据留存。

4、项目属性及所属行业

4.1 本项目属性：服务类。

4.2 本项目采购标的所属行业为：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4.3 中小企业判定标准：

（按照《工信部国家统计局发改委财政部工信部联企业》中小企业划型标准（〔2011〕300号）规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资产总额12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8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资产总额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第三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一、服务范围

1. 租赁用途

办公用房及业务用房租赁。

2. 租赁内容

租用陕西省西咸新区空港新城俊采大街与天和四路交叉口东北120米秦创原临空产业科创基地作为办公用房及业务用房，租赁面积14910平方米，并提供配套设备用房及地下车库，供采购人使用。

二、服务时间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三、服务要求

（一）供应商须保障大楼的水、电等基础设施齐全完好，正常运行。

（二）大楼及其内部附属设施日常维修养护要求：

包括但不限于漏水维修、消防维修、中央空调维修、电梯维保、墙面及地砖维修、电路维修、水路维修、门窗维修等。维修范围涵盖大楼建筑本体及门前院落区域内的地面铺装（含地砖）。

每年夏季（7至8月份）对全楼窗纱进行一次全面检查、清洗、维修，破损时进行更换。

每年夏季集中制冷和冬季集中采暖前，对空调设备及管道进行检修，并对所有空调滤网进行清洗。

每年对全楼外墙玻璃幕墙进行一次全面清洗。

每年由供应商委托有资质的机构进行一次消防联调联试，并出具报告。调试发现的问题，供应商应于15个工作日内（自采购人书面告知或报告出具之日起算）解决完毕，所涉费用由供应商承担。

以上日常维修养护费用（包含人工、材料等）17万元以内由供应商承担，超过部分由承租方承担。供应商接到采购人一般维修通知后，应于2小时内响应，4小时内到场处置，对于不涉及定制加工、无需更换大型配件的日常维修，供应商须在到场后2个工作日内完成维修并恢复使用。紧急情况（如水管爆裂、门窗坠落风险等）维修，供应商须立即响应并于20分钟内到达现场并采取临时管控措施，全面处置，供应商无法处置

的，应立即安排第三方维修处置解决，相关费用由供应商承担。

（三）房屋质量维修要求：

供应商对大楼的主体结构质量和房屋安全负责。如发生下列等情形，供应商在接到采购人通知后5个工作日内启动维修，相关费用由供应商承担：

1. 楼面、墙体、卫生间发生大面积严重渗漏水；
2. 承重墙体出现结构性裂缝或倾斜；
3. 楼板明显沉降、空鼓或坍塌风险；
4. 主供排水管道、主供电线路、消防主管网发生爆裂、短路；
5. 外墙玻璃幕墙及其他外立面附着物等，发生松动、脱落等高空坠物险情。

（四）上述（二）（三）款的维修要求，若供应商逾期未履行或维修养护验收不合格并拒不整改，采购人可自行委托第三方重新实施，所需费用从后续租金中足额抵扣。连续两次（含两次以上）验收不合格视为供应商严重违约且不具备履约能力，供应商须向采购人支付预算总金额的2%的违约金，同时供应商须无偿返工至验收合格，返工期间所有费用由供应商承担。

（五）供应商须针对可能影响采购人正常办公的突发情况制定专项应急预案，包括但不限于：停电、电梯困人、水管爆裂/跑水、火灾、防汛内涝、突发公共卫生事件。

（六）乙方应协助甲方解决租赁房屋的治安、安全问题，协助甲方妥善处理与第三人的相邻关系。

（七）因房屋产权纠纷、供应商债务等非采购人原因，导致滋事信访等影响采购人正常办公秩序或造成负面社会舆情的行为，供应商须在接到采购人通知10分钟内派授权代表到场处置，并负责将第三方人员带离现场、进行法律解释与债务协商。在此期间，供应商须承担现场的安保升级费用及因封控导致的采购人额外办公成本；协助解决治安安全问题。

租赁期间，房屋产权人发生变更，或房屋之上设立其他债权关系的，不影响本协议效力。

四、商务要求

（一）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二）款项结算：分两期支付。

1. 第一期：合同签订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50%。

2. 第二期：2026 年 12 月 10 日前，支付合同剩余总金额的 50%。

五、其他要求

（一）供应商应提供《服务保障方案》，包括房屋质量及内部设施维修。

（二）每次维修养护作业完成后，须由采购人指定代表签字确认《验收单》。供应商须每季度将维修养护验收单及影像佐证资料整理后，一份交采购人归档备查，一份自己留存。

（三）保密要求：

1. 供应商安排的维修人员进入采购人办公区域作业时，须规范着装。涉及高空外墙作业时，须佩戴符合国家标准的安全帽、安全带等防护装备。维修人员进入前，须主动向采购人安保部门出示有效身份证件，配合登记与安检。

2. 维修人员需遵守采购人保密要求，维修时须由专人陪同，不得随意拍照、录音。

（四）采购人根据工作需要，在不危及大楼主体结构的前提下，对租赁区域内提出的功能布局相关调整改造需求，供应商应配合实施并承担相关费用。

六、服务标准

符合国家及省、市相关规定标准。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

注释：

本格式条款仅作为双方签订合同的参考，为阐明各方的权利和义务，经协商可增加新的条款。合同的标的、价款、付款方式、质量、履行期限等主要条款应当与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和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的内容一致，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法 院 办 公 场 所 租 赁 房 屋 租 赁 协 议

甲 方：

乙 方：

承租人（甲方）：

地 址：

联系人：

联系方式：

出租人（乙方）：

地 址：

联系人：

联系方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法规之规定，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甲方向乙方租赁房屋，双方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房屋租赁内容及面积

一、租赁用途

办公用房及业务用房租赁。

二、租赁内容

租用陕西省西咸新区空港新城俊采大街与天和四路交叉口东北120米秦创原临空产业科创基地作为办公用房及业务用房，租赁面积14910平方米，并提供配套设备用房及地下车库，供采购人使用。

第二条 租赁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租赁期限为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三条 租金及结算方式

3.1 租金：

3.1.1 年度租金总额¥_____元（含税），大写人民币_____。

3.2 结算方式

3.2.1 租金由甲方通过甲方指定的账号以银行转账的形式向乙方支付租金。

房屋租金分两期支付：

第一期：合同签订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50%。

第二期：2026年12月10日前，支付合同剩余总金额的50%。

甲方付款时间以甲方财务管理制度拨付时间为准；甲方付款前，乙方应向甲方提供

合法等额且符合甲方财务要求的增值税普通发票，乙方提供发票不符合约定的，甲方有权拒绝支付并不承担违约责任，等乙方开具合格发票后，甲方再行支付。

乙方必须确保发票信息全部真实，相关服务品目、价款、税款等内容与本合同相一致。因发票票面信息有误导致发票不能抵扣税款或者被认定为虚开的，或者因乙方开具的发票不规范、不合法或涉嫌虚开增值税发票引起税务问题的，乙方需依法向甲方重新开具发票，甲方有权相应延期付款，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承担赔偿责任，包括但不限于税款、滞纳金、罚款及相关损失等。

3.2.2 乙方指定的租金收款账户为：

名称：_____

税号：_____

开户银行：_____

银行账号：_____

乙方应保证上述账户合法、真实、有效，如账户信息发生变动，乙方应提前十个工作日书面通知甲方，否则，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第四条 协议各方权利与义务

4.1 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4.1.1 甲方租赁房屋用于办公，不得改变用途，不得转租。

4.1.2 甲方保证遵照国家法律、法规进行办公活动，并依法办理相关证照和手续，缴纳相关税费。因甲方行为而给乙方造成的任何影响和损失，甲方有义务立即排除妨碍。

4.1.3 甲方对承租房屋必须爱护，如因实际办公需要对租赁房屋欲装修、改建的需提前告知乙方。不得在楼道等公用部位堆放物品或从事与租房用途不相干的活动及任何非法活动。使用过程中出现任何问题应及时找乙方协商解决。

4.1.4 甲方在租赁期间内，在不改变房屋的结构和不危及房屋安全的前提下，可以根据形象或经营需要对承租房屋进行装修和改造，或增添附属设备、设施，改造方案应事先同乙方商议，双方同意后方可开始实施，且改造方案必须符合改造时有效的国家相关技术规范。甲方增添的设备设施及附属设施、设备由甲方自行负责维修和保养。

4.2 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一）供应商须保障大楼的水、电等基础设施齐全完好，正常运行。

（二）大楼及其内部附属设施日常维修养护要求：

包括但不限于漏水维修、消防维修、中央空调维修、电梯维保、墙面及地砖维修、电路维修、水路维修、门窗维修等。维修范围涵盖大楼建筑本体及门前院落区域内的地面铺装（含地砖）。

每年夏季（7至8月份）对全楼窗纱进行一次全面检查、清洗、维修，破损时进行更换。

每年夏季集中制冷和冬季集中采暖前，对空调设备及管道进行检修，并对所有空调滤网进行清洗。

每年对全楼外墙玻璃幕墙进行一次全面清洗。

每年由供应商委托有资质的机构进行一次消防联调联试，并出具报告。调试发现的问题，供应商应于15个工作日内（自采购人书面告知或报告出具之日起算）解决完毕，所涉费用由供应商承担。

以上日常维修养护费用（包含人工、材料等）17万元以内由供应商承担，超过部分由承租方承担。供应商接到采购人一般维修通知后，应于2小时内响应，4小时内到场处置，对于不涉及定制加工、无需更换大型配件的日常维修，供应商须在到场后2个工作日内完成维修并恢复使用。紧急情况（如水管爆裂、门窗坠落风险等）维修，供应商须立即响应并于20分钟内到达现场并采取临时管控措施，全面处置，供应商无法处置的，应立即安排第三方维修处置解决，相关费用由供应商承担。

（三）房屋质量维修要求：

供应商对大楼的主体结构质量和房屋安全负责。如发生下列等情形，供应商在接到采购人通知后5个工作日内启动维修，相关费用由供应商承担：

1. 楼面、墙体、卫生间发生大面积严重渗漏水；
2. 承重墙体出现结构性裂缝或倾斜；
3. 楼板明显沉降、空鼓或坍塌风险；
4. 主供排水管道、主供电线路、消防主管网发生爆裂、短路；
5. 外墙玻璃幕墙及其他外立面附着物等，发生松动、脱落等高空坠物险情。

（四）上述（二）（三）款的维修要求，若供应商逾期未履行或维修养护验收不合格并拒不整改，采购人可自行委托第三方重新实施，所需费用从后续租金中足额抵扣。连续两次（含两次以上）验收不合格视为供应商严重违约且不具备履约能力，供应商须向采购人支付预算总金额的2%的违约金，同时供应商须无偿返工至验收合格，返工期

间所有费用由供应商承担。

(五) 供应商须针对可能影响采购人正常办公的突发情况制定专项应急预案，包括但不限于：停电、电梯困人、水管爆裂/跑水、火灾、防汛内涝、突发公共卫生事件。

(六) 乙方应协助甲方解决租赁房屋的治安、安全问题，协助甲方妥善处理与第三人的相邻关系。

(七) 因房屋产权纠纷、出租方债务等非承租方原因，导致滋事信访等影响承租方正常办公秩序或造成负面社会舆情的行为，出租方须在接到承租方通知 10 分钟内派授权代表到场处置，并负责将第三方人员带离现场、进行法律解释与债务协商。在此期间，出租方须承担现场的安保升级费用及因封控导致的承租方额外办公成本；协助解决治安安全问题。

租赁期间，房屋产权人发生变更，或房屋之上设立其他债权关系的，不影响本协议效力。

第五条 协议的变更、解除与终止

5.1 租赁期届满本协议自然终止。

5.2 甲乙双方可以协商、变更或终止本协议。

5.3 因不可抗力因素导致本协议无法履行时，协议终止履行，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但发生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当在不可抗力发生之日起【15】日内书面通知对方，且应提供有效的证明文件。

5.4 甲乙双方单方解除协议时，除本协议另有规定外，应以书面方式提前【15】日通知对方，经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协议。

5.5 甲方有下列行为之一的，乙方有权立即解除协议，本协议自乙方书面解除通知送达甲方并经甲方书面确认之日起第【二】日解除：

5.5.1 甲方在租赁房屋进行任何违法犯罪活动的。

5.5.2 甲方未按协议约定，正确使用乙方提供设施设备，造成乙方房屋及设备严重损坏，且在乙方书面通知后 30 日内未能恢复原状的。

5.5.3 未经乙方同意，拆改变动房屋主体结构的。

5.5.4 未经乙方同意，改变本协议规定的租赁用途。

5.6 乙方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甲方有权立即单方解除协议，本协议自甲方书面解除通知送达乙方之日起第二日解除：

- 5.6.1 乙方无故提前收回租赁房屋的；
- 5.6.2 租赁房屋权属有争议的或被第三人合法追索的；
- 5.6.3 租赁房屋严重违反国家强制性规定，导致房屋完全无法使用的。

第六条 违约责任

6.1 甲乙双方均应严格遵守本协议的各项规定，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的规定，除本协议另有约定外，违约方应向对方支付六个月租金总额的【5】%作为违约金。

6.2 因违约方违约给守约方造成损失的，违约方应承担违约责任，并向守约方赔偿各种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损失和间接损失以及守约方为追索该损失而发生的律师代理费、诉讼费、仲裁费、证据调查费、保全费、保全担保费等费用。

第七条 争议解决的方式

本协议在履行中如发生争议，各方应友好协商，协商不成的应向房屋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八条 其他

8.1 本协议未尽事宜，经协议双方协商可作出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8.2 本协议自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合同专用章或公章之日起生效。本协议一式【陆】份，甲乙双方各执【叁】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九条 送达

本协议所记载的地址和联系方式适用于双方往来联系、书面文件送达以及争议解决时法律文书的送达。因地址和联系方式错误而无法直接送达或妥投的，自交邮后的第三日视为送达。一方拟变更地址或联系方式的，应提前书面通知对方，且在对方实际收到变更通知后才发生变更效果，否则一方应按照原信息进行的送达一经送出即视为送达成功。

（本页无正文，为法院办公场所租赁房屋租赁协议签署页）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

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

日期： 年 月 日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项目编号：SXZM-DY-2026112

（正本或副本）

法院办公场所租赁项目

响应文件

供应商全称：_____（公章）

年 月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协商响应函

第二部分 报价表

第三部分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第四部分 协商方案说明

第五部分 商务条款偏离表

第六部分 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第一部分 协商响应函

陕西西咸新区人民法院/陕西正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单位收到贵公司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经详细研究，决定参加本次协商活动。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几点，并愿负法律责任。

1、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的一切要求，提供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服务保障。

2、如若成交，将根据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要求、响应文件及承诺条件，全面签约并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3、我方提交的响应文件正本____份，副本____份，报价一览表____份，电子版____份。

4、我方已详细阅读和核实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全部内容，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提出含糊不清和误解问题的权利。

5、同意提供贵方要求的与本次协商有关的任何证明资料。

6、我方的响应文件自协商大会之日计算有效为_____天。

7、我们同意，如果成交，向陕西正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8、所有关于本次协商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方式联系：

地址: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邮 编:

供应商全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第二部分 报价表

2.1 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协商总报价 (元)	综合单价 (元/m ² /月)	总面积 (m ²)	服务 范围	服务 要求	服务 时间	服务 标准	备注
总报价：人民币（大写） ¥： 元							
备注：表内报价内容以元为单位，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协商总报价=综合单价*总面积*12个月，总报价不得超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							

说明：上表中服务范围、服务要求、服务标准与采购文件第三章采购内容及要求一致的，填写“满足采购文件要求”即可。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第三部分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一）资格证明文件

1、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

说明：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提供有效存续的企业营业执照（副本）/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专业服务机构执业许可证/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自然人身份证明

2、基本资格条件

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

致 _____（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_____（供应商名称）郑重承诺：

1. 我方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良好记录，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

2. 我方未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中，也未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

3. 我方在采购项目评审（评标）环节结束后，随时接受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核查验证，配合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证明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投标人基本资格条件。

我方对以上承诺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_____（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提供《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供应商应对承诺内容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经调查核实为虚假承诺的，视同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违法行为，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追究相应责任。不提供《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的供应商需提交如下资格证明文件：

①财务状况报告：提供具有经审计资质单位出具赋码的完整 2025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开标前六个月内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以上三种形式的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

②社保缴纳证明：提供开标时间前 6 个月内任意时段的缴纳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③税收缴纳证明：提供开标时间前 6 个月内任意时段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除印花税、个人所得税外任意税种），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④履行合同承诺函：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函

致：（采购人名称）

我方作为项目名称____（项目编号：_____）的投标供应商，在此郑重承诺：

我公司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如有不实，我方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采购活动，并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_____（加盖公章）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⑤无严重违法记录书面声明：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严重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严重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致：（采购人名称）

我公司郑重声明在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严重违法记录。公司未受到行政处罚或责令停业、吊销许可证（或执照）；未处于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况。

如有不实，我方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采购活动，并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_____（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供应商应为中型、小型、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供应商为中型、小型、微型企业的，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未提供相关证明文件的按无效文件处理。

各供应商可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按照采购文件约定的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和《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进行自测，判断属于中型、小型还是微型企业。也可登录工业和信息化部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

（<http://202.106.120.146/baosong/appweb/orgScale.html>）进行测算。

特别提醒：成交供应商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成交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将随成交结果公告一同公布，接受社会监督。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采购人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政府采购的服务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属于（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1、填写前请认真阅读《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相关规定。

2、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关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

一、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一）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25%（含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10人（含10人）；

（二）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三）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四）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五）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至8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4、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注册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年 ____月 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日 期：____年 ____月 ____日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致：（采购人名称）

（供应商名称）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成立。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_____姓名_____特授权_____被授权人姓名_____代表我公司全权办理针对本次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投标、协商、签约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的文件、协议及合同。

我公司对被授权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

本授权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被授权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职务：

职务：

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日 期：_____年 月 日

说明：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直接协商时无需提供。

5、信用记录声明

供应商信用记录书面声明函

致：（采购人名称）

我方作为《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的投标供应商，在此郑重声明：

1、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应提供期限届满的证明材料。

2、我方 （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我方 （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名单。

4、我方 （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如有不实，我方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采购活动，并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 （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6、供应商参与单一来源采购协商的承诺函

供应商参与单一来源采购协商的承诺函

致：陕西正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公司郑重承诺，在协商有效期内不随意撤回、撤销，在成交后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和响应文件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如果违反以上承诺，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我公司自愿按照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承担相应的责任。

供应商名称：_____（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的其他证明文件

第四部分 协商方案说明

- 一、供应商简介。
- 二、供应商完成本项目服务的总体方案。
- 三、供应商拟出租房屋的产权证明文件。
- 四、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说明的问题。

第五部分 商务条款偏离表

序号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条目号	采购文件的商务条款	响应文件的商务条款	偏离	说明

说明：

1、本表只填写响应文件中与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有偏离（包括正偏离和负偏离）的内容，响应文件中商务响应与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完全一致的，不用在此表中列出，但必须提交空白表。

2、供应商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响应，否则将取消其协商或成交资格，并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第六部分 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公司在此庄严承诺：

-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 2、不向政府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 3、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成交。
-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订单。
-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协商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盖章）

被授权人：（签字）

地址：

邮编：

电话：

年 月 日